

財團法人臺灣生活美學基金會

105年度預算



財團法人臺灣生活美學基金會編

財團法人臺灣生活美學基金會

目 次

一、總說明

- (一) 概況..... 1
- (二) 工作計畫或方針..... 2
- (三) 本年度預算概要..... 3
- (四) 前年度及上年度已過期間預算執行情形及成果概述..... 3

二、主要表

- (一) 收支營運預計表..... 9
- (二) 現金流量預計表..... 10
- (三) 淨值變動預計表..... 11

三、明細表

- (一) 收入明細表..... 12
- (二) 支出明細表..... 13
- (三) 固定資產投資明細表..... 14
- (四) 轉投資明細表..... 15

四、參考表

- (一) 資產負債預計表..... 16
- (二) 員工人數彙計表..... 17
- (三) 用人費用彙計表..... 18

財團法人臺灣生活美學基金會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壹、概況

一、設立依據

本會依照民法及文化部主管文化藝術財團法人設立許可及監督要點組織之。

二、設立目的

本會以推動生活美學工作為宗旨，朝向加強藝術文化展演、生活美學運動、社區特色產業及兩岸生活美學交流等方向發展。

三、組織概況：

(一) 本會組織概述

本會設置董事會，董事會置董事 13 人，本會董事長由董事互選產生，綜理會務，對外代表本會。本會因業務需要，得設專任或兼任執行長及職員若干人處理會務。

董事會職權如下：

1. 基金之籌募、管理及運用。
2. 業務方針及年度工作計畫之核定。
3. 重要章則、辦法之制定與修正。
4. 年度收支預算及決算之審定。
5. 董事之改選（聘）及解聘。
6. 工作人員編制、任免及待遇之決定。
7. 獎助案件之審理與有關辦法之訂定。
8. 其他有關本會重要事項之審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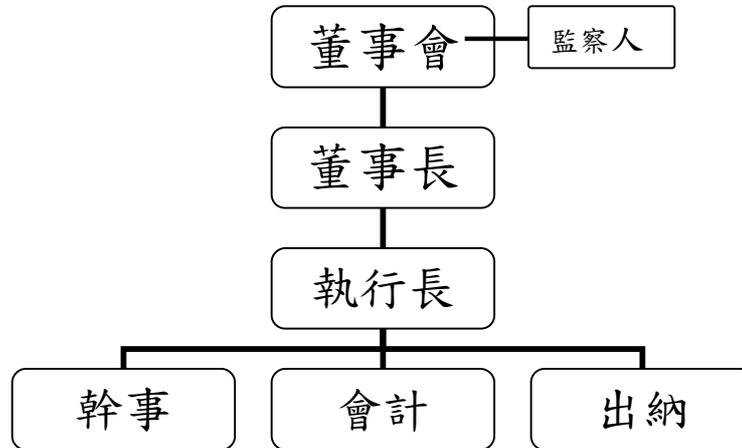
本會置監察人 3 人，其選聘、解聘程序與董事同。監察人任期與董事同，並均為無給職。

監察人之職權如下：

1. 審查本會之預算及決算報告。

2. 監察本會之業務、財務是否依章程及董事會決議辦理。
3. 稽核本會之財務帳冊、文件及財產資料

(二) 組織架構圖



貳、工作計畫或方針

一、計畫名稱：財團法人臺灣生活美學基金會 105 年度工作計畫

二、計畫重點：

- (一) 生活美學、文化藝術及文化創意產業之推展及國內外和兩岸交流活動。
- (二) 社區總體營造、社區文化活動之推展及國內外和兩岸交流活動。
- (三) 建立藝術工作者與社會大眾交流平臺，藉以鼓勵藝術工作者能長期從事創作，推廣藝術教育。
- (四) 其他符合本會宗旨之相關公益性文化藝術活動。

三、經費需求：本會 105 年度編列活動費 100 萬元辦理或補助上述工作計畫。

四、預期效益：

- (一) 協助推動臺灣生活美學及社區營造業務，從居家用品、民俗節慶、飲食習慣、環境美學等各面向萃取臺灣優質文化元素促成「生活美學藝術化、藝術生活化」之實踐。
- (二) 以發掘過去生活的「品味」、提升現在生活的「品質」、創造未來生活的「品牌」，體現「三品生活、美學台灣」之理想。

- (三) 透過各種形式的藝術教育交流平臺，營造有利於藝術創作者的展演環境，落實美不應該是少數人的專利品，人人透過最低門檻、最基本的「視覺欣賞」美學訓練，人人都可以成為一個美感豐富的人。

參、本年度預算概要

一、收支餘絀概況

- (一)本年度財務收入 186 萬 8 千元，與上年度預算數相同。
- (二)本年度推展生活美學業務活動費 100 萬元，與上年度預算數相同。
- (三)本年度管理費用 121 萬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131 萬 2 千元，減少 10 萬 2 千元，約 7.77%，主要係人事費減少所致。
- (四)以上總收支相抵後，計短絀 34 萬 2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短絀 44 萬 4 千元，減少 10 萬 2 千元，主要係人事費減少所致。

二、現金流量概況

- (一)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4 萬 2 千元。
- (二)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減 34 萬 2 千元，係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為 1 億 4,120 萬元，較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為 1 億 4,154 萬 2 千元減少之數。

三、淨值變動概況

本年度期初淨值 1 億 4,154 萬 2 千元，減少本年度短絀 34 萬 2 千元，期末淨值為 1 億 4,120 萬元。

肆、前年度及上年度已過期間預算執行情形及成果概述

一、前年度決算結果及成果概述

(一)103 年度決算結果：

- 1.財務收入決算數 187 萬 1 千元，較預算數 186 萬 8 千元，增加 3 千元，約 0.16%，主要係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 2.其他業務收入決算數 1 萬 9 千元，較預算數 0 元，增加 1 萬 9 千元，主要係與機關合辦活動報名費收入及執行廠商違約罰款收入所致。

- 3.推展生活美學業務活動費決算數 106 萬 3 千元，較預算數 100 萬元，增加 6 萬 3 千元，約 6.30%，主要係活動費補助款增加支出所致。
- 4.管理費用決算數 87 萬 1 千元，較預算數 129 萬 3 千元，減少 42 萬 2 千元，約 32.64%，主要係事務費及旅運費減少所致。
- 5.以上總收支相抵後，計短絀 4 萬 4 千元，較預算數短絀 42 萬 5 千元，減少短絀 38 萬 1 千元，約 89.65%，主要係利息收入增加、管理費用減少所致。

(二)成果概述：

1. 103 年傳統戲曲下鄉巡演活動—「傳統戲曲下鄉巡演--傳統戲劇宅急便」：臺灣豫劇團為南臺灣專業國家級劇團，本次巡演活動透過現場講解、人員示範及演出方式，以傳統戲劇帶動地區民眾文化參與，並結合各地方的人力、物力、場域及資源，活絡社區藝文活動，本會與國立臺南生活美學館合辦，於嘉義、臺南、高雄與屏東辦理 5 場活動，2,583 人次參與，補助 9 萬 5 千元整。
2. 與彰化生活美學館合辦「國立彰化生活美學館 103 年生活美學大師講座」：為推廣生活美學，就音樂、社區營造、空間美學、繪畫等與生活藝術相關領域舉辦講座，與民眾面對面進行對話，增進國人生活美學涵養推展藝術文化活動，藉以提升民眾對美感的品味，美化居家生活、社區環境，提高民眾生活品質達到「生活藝術化、藝術生活化」之目的。4 場美學講座計 390 人次參與，補助 15 萬元整。
3. 「畫畫的梁奕焚話他和臺東」梁奕焚生活與藝術系列講座暨生活美學教材 DVD 出版計畫活動：為落實生活美學理念及「泥土化」的政策，讓藝術不再是都會地區所獨享，讓花東地區民眾對生活美學有更多了解，讓偏遠地區一樣擁有文化公民權，本會與臺東生活美學館規劃「生活美學講堂」的方式，透過大師分享美學工作者的經驗與堅持。計 4 場活動，印製 DVD 專輯 1,000 份，計 400 人次參與，補助 15 萬元整。
4. 「103 年度電影藝術分享計畫」：為落實國片泥土化，厚植偏鄉及村落

民眾觀賞國片之文化環境，由文化部指導，影視局及國立新竹、彰化、臺南、臺東生活美學館主辦，於國內無電影院的偏鄉及山區設立螢火蟲電影院，辦理國片映演活動，進行國片影像村落扎根工作，活動計 55 場，10,093 人次參與，本會協助該活動提供文宣品計花費 6 萬 480 元。

5. 「美的饗宴-典藏與欣賞 2014 藝術家園活動」：發掘具藝術創作熱忱及發展潛力之藝術人才，開拓作品展示空間，鼓勵民眾參與正當藝文休閒活動，讓藝術走入家庭，使生活處處充滿美學與藝術氛圍。活動徵集油畫、水彩及水墨畫作品 80 件，印製畫冊並於國立臺南生活美學館展出，共計 368 人次參與，補助 13 萬 5 千元整。
6. 與彰化生活美學館合辦「海峽兩岸書法名家交流展」：該項活動於 103 年 9 月 15 日至 9 月 22 日為期 8 日。臺灣的書家，邀請了響譽國際的書法大家杜忠誥先生及程代勒、莊賜祿、陳美濃、林榮森五人，與中國書法法家協會會員張承錦、謝榮仁、朱子輝、劉堆來、朱金榜，共 10 人遴選 100 件作品於廈門辦理書法交流展，開幕典禮時書家們各展現數十年功力，現場揮毫，令在座觀禮人員驚嘆不已。展出期間正值兩岸文博會於廈門展開，獲得許多與會人士迴響，本會補助該項活動 8 萬元整。
7. 補助臺東縣衝浪運動推展協會「回到原點深耕計畫」：為鼓勵該鄉發展東臺灣特有海洋文化，鼓勵偏鄉孩子參與鑑賞海洋文化之美，提升生活美學涵養，共計 17 場次 425 人參與，本會補助 4 萬元整。
8. 補助花蓮縣辦理「鳥語花香湯大鳳水墨工筆畫展」：為推廣美學，在國家公園世界級的自然資源風光與保育條件的支持，以山林藝術創作為主旨，提升藝術文化，推廣文化创意產業。將藝術與大自然互動，和農作產業結合，寫生創作之下又可享受採果樂趣，更達藝術行銷花蓮之目的，計 600 人次參與，本會補助 2 萬元整。
9. 與國立新竹生活美學館合辦「非凡三寶 創見臺灣」兩岸寶玉石工藝鑑定文化交流論壇：臺灣寶玉石商品一直受陸客的喜愛，推動寶玉石文化

創意產業永續經營與傳承玉石文化是首要目標，惟臺灣並未有具公信力的第三方機構鑑定商品真偽，常有消費糾紛發生。故與大陸工藝專家就傳統玉石鑑定技術與制度之議題，辦理國際性產業論壇交流研討，期臺灣成為全球玉石鑑定的主要中心，共 10 場座談會及 2 場論壇合計約 700 人次參與，本會支付 26 萬 6,927 元整。

10. 與國立臺南生活美學館，合辦「103 年臺南生活美學館志工知能研習活動計畫」藉本計畫的推動，讓志工感受志願服務的最初衷信念，透過館際的交流與參訪促進志工智能增長，共同推動文化藝術工作，計 40 人次參與，本會支付 6 萬 5,400 元整。

二、上年度(104 年)已過期間預算執行情形(截至 104 年 6 月 30 日止執行情形及計畫概述)

(一) 執行情形

1. 財務收入執行數 77 萬 9 千元，較預計數 93 萬 4 千元，減少 15 萬 5 千元，約 16.60%，主要係利息收入減少所致。
2. 推展生活美學業務活動費執行數 0 元，較預計數 50 萬元，減少 50 萬元，約 100.00%，主要係補助活動尚未完成核銷撥款所致。
3. 管理費用執行數 34 萬 9 千元，較預計數 65 萬 6 千元，減少 30 萬 7 千元，約 46.80%，主要係行政事務費及旅運費減少所致。
4. 以上總收支相抵後，計賸餘 43 萬元，較預計數短絀 22 萬 2 千元，增加 65 萬 2 千元，約 293.69%，主要係推展生活美學業務活動費尚未撥款及管理費用減少所致。

(二) 計畫概述

1. 辦理「2015 島嶼音樂季」：活動與日本沖繩共同舉辦，日期 104 年 6 月 1 日至 6 月 9 日。將花東多元的原創音樂及花東優異的文創工藝介紹到沖繩，俾能使雙方更了解、友愛彼此，而成為文化與觀光交流的大使。本會與台東生活美學館合辦，假日本沖繩縣辦理，部分補助 20 萬元整。
2. 「104 年離島地區藝術下鄉暨書法藝術交流展」104 年 10 月 16 日至 11

月 1 日：加強並推動離島地區視覺藝術活動，藉由作品展覽與現場揮毫示範交流活動，增藝文欣賞人口，達到「生活藝術化、藝術生活化」之理念。本會與台南生活美學館合辦，假金門縣文化園區辦理，部分補助 9 萬 8,260 元整。

3. 「國立彰化生活美學館 104 年生活美學活動計畫」104 年 3 月 4 日至 11 月 14 日：為推廣生活美學，就音樂、社造、空間美學、繪畫等與生活藝術相關領域，聘請優秀學者專家講座，與民眾面對面進行對話，增進國人生活美學涵養推展藝術文化活動，藉此文化的薰陶提升國民的生活文化與美感教育，啟發民眾能將實用之藝術運用在生活的各方面，貫穿於衣、食、住、行中，藉以提升民眾對美感的品味，美化居家生活、社區環境，提高民眾生活品質達到「生活藝術化、藝術生活化」之目的。本會與彰化生活美學館合辦，部分補助 18 萬 4,190 元整。

本
頁
空
白

財團法人臺灣生活美學基金會

收支營運預計表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比較增減(-)		說明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1,890	100.00	收入	1,868	100.00	1,868	100.00	—	—	
—	—	業務收入	—	—	—	—	—	—	
—	—	受贈收入	—	—	—	—	—	—	
—	—	其他業務收入	—	—	—	—	—	—	
1,890	100.00	業務外收入	1,868	100.00	1,868	100.00	—	—	
1,871	98.99	財務收入	1,868	100.00	1,868	100.00	—	—	
19	1.01	其他業務收入	—	—	—	—	—	—	
1,934	102.33	支出	2,210	118.31	2,312	123.77	-102	-4.41	
1,934	102.33	業務支出	2,210	118.31	2,312	123.77	-102	-4.41	
1,063	56.24	推展生活美學業務活動費	1,000	53.53	1,000	53.53	—	—	
871	46.09	管理費用	1,210	64.78	1,312	70.24	-102	-7.77	
691	36.56	人事費	680	36.41	782	41.87	-102	-13.04	
119	6.30	行政事務費	430	23.02	430	23.02	—	—	
61	3.23	旅運費	100	5.35	100	5.35	—	—	
-44	-2.33	本期賸餘	-342	-18.31	-444	-23.77	102	-22.97	

填表說明：1.百分比欄計算以收入總額為基底(100%)，計算至小數點後二位四捨五入。

2.表內「科目」，可依會計制度規範填列。

現金流量預計表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預	算	數	說	明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賸餘(短絀-)				-342		
調整非現金項目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342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34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141,542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141,200		

填表說明：1.本表係採現金及約當現金基礎，包括現金及自投資日起 3 個月內到期或清償之債權證券。

2.基於充分揭露原則之考量，應於附註說明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3.表內「項目」，可依會計制度規範填列。

財團法人臺灣生活美學基金會

淨值變動預計表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	上年度餘額	本年度增(減-)數	截至本年度餘額	說明
基金	140,913	—	140,913	
創立基金	35,000	—	35,000	
捐贈基金	913	—	913	
其他基金	105,000	—	105,000	101年整併其他3家生活美學基金會(彰化、臺南及臺東生活美學基金會)之整併基金
公積				
特別公積				
累計餘絀				
累計賸餘(短絀)	629	-342	287	
合計	141,542	-342	141,200	

填表說明：1.表內「科目」，可依會計制度規範填列。

2.表內「累積賸餘(短絀)」之本年度增(減-)數應包含本期賸餘(短絀)轉列數

財團法人臺灣生活美學基金會

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科目名稱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說明
—	業務收入	—	—	
—	受贈收入	—	—	
—	其他業務收入	—	—	
1,890	業務外收入	1,868	1,868	
1,871	財務收入	1,868	1,868	
19	其他業務收入	—	—	
1,890	總計	1,868	1,868	

填表說明：表內「科目名稱」，可依會計制度規範填列。

財團法人臺灣生活美學基金會

支出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科目名稱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說明
1,934	業務支出	2,210	2,312	
1,063	推展生活美學 業務活動費	1,000	1,000	推展生活美學業務活動費本年度預算數 100 萬元，與上年度預算數相同，主要活動如下： 一、生活美學、文化藝術及文化創意產業之推展及國內外和兩岸交流活動。 二、社區總體營造、社區文化活動之推展及國內外和兩岸交流活動。 三、其他符合本會宗旨之相關公益性文化藝術活動。
871	管理費用	1,210	1,312	管理費用本年度預算數 121 萬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131 萬 2 千元，減少 10 萬 2 千元，主要係人事費減列 10 萬 2 千元，預算數明細如下：
691	人事費	680	782	一、人事費 68 萬元，係董監事出席會議兼職費、專任幹事薪資及會內工作人員兼職費。
119	行政事務費	430	430	二、行政事務費 43 萬元，係印製簡介、製作光碟、網頁維護、會計師簽證及召開會議會議行政什支所需費用；因應業務聯繫、接待、協調等支出。
61	旅運費	100	100	三、旅運費 10 萬元，係董監事出席會議交通費、會內工作人員差旅費。
1,934	總計	2,210	2,312	

填表說明：表內「科目名稱」，可依會計制度規範填列。

固定資產投資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說 明
本基金會無固定資產		
總 計		

填表說明：表內「項目」，可依會計制度規範填列。

轉投資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投資事業名稱	本 年 度 增 (減 -) 數	累 計 投 資 淨 額	持 股 比 例	說 明
本基金會無轉投資事業				
總 計				

填表說明：「持股比例」係年底預計數。

財團法人臺灣生活美學基金會

資產負債預計表

中華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103年(前年) 12月31日實際數	科目	105年12月31日 預計數	104年(上年)12月31日 預計數	比較增(減)數
141,986	資產	141,200	141,542	-342
141,986	流動資產	141,200	141,542	-342
141,986	現金	141,200	141,542	-342
141,984	銀行存款	141,200	141,542	-342
2	有價證券	—	—	—
141,986	資產合計	141,200	141,542	-342
—	負債	—	—	—
—	負債合計	—	—	—
	淨值			
140,913	基金	140,913	140,913	—
35,000	創立基金	35,000	35,000	—
913	捐贈基金	913	913	—
105,000	其他基金	105,000	105,000	—
1,073	累積餘絀	287	629	-342
1,073	累積賸餘	287	629	-342
141,986	淨值合計	141,200	141,542	-342
141,986	負債及淨值合計	141,200	141,542	-342

填表說明：1.表內「科目」，可依會計制度規範填列。

2.上年預計數係就法定預計數按實際業務狀況調整之數額（即原有之調整後預計數）。

財團法人臺灣生活美學基金會

員工人數彙計表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單位：人

職類（稱）	本年度員額預計數	說明
幹事 兼職人員		1 專任幹事一名 2 會計、出納共二名兼職人員
總計	3	

填表說明：表內「職類（稱）」，可依實際現況分類表達。

財團法人臺灣生活美學基金會

用人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名稱	本年度預算數	說明
薪資	560	
兼職人員兼職費	48	兼任會計、出納兼職津貼，每月 4 千元，全年計 48 千元。
董監事兼職費	128	召開董監事會議，每次 32 千元，全年計 128 千元（全年以 4 次計，董事 13 人、監事 3 人）。
專職人員薪資	384	每月 32 千元*12 月
獎金	48	
專職人員年終獎金	48	每月 32 千元*1.5 月
退休及、卹償金及資遣費	24	
專職人員勞退金	24	每月 2 千元*12 月
分擔保險費	48	
專職人員勞健保	48	每月 4 千元*12 月
其他	-	
總 計	680	

填表說明：表內「科目」，可依會計制度規範填列。